



琼瑶



一颗红豆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琼瑶全集·第二辑

一颗红豆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第一章

凌晨。天色才只有些儿蒙蒙亮。可是，夏初蕾早就醒了。用手枕着头，她微扬着睫毛，半虚眯着眼睛，注视着那深红色的窗帘，逐渐被黎明的晨曦染成亮丽的鲜红。她心里正模糊地想着许多事情，这些事情像一些发亮的光点，闪耀在她面前，也像旭日初升的天空，是彩色缤纷而绚烂迷人的。这些事情使她那年轻的胸怀被涨得满满的，使她无法熟睡，无法镇静。即使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儿，她也能感到血液中蠢蠢欲动的欢愉，正像浪潮般起伏不定。

今天有约会。今天要和梁家兄妹出游，还有赵震亚那傻小子！想起赵震亚她就想笑，头大，肩膀宽，外表就像只虎头狗。偏偏梁致中就喜欢他，说他够漂亮，有男儿气概，“聪明不外露”。当然不外露啦，她就看不出他丝毫的聪明样儿。梁致中，梁致中，梁致中……梁致中是个吊儿郎当的浑小子，赵震亚是个傻里傻气的傻小子！那么，梁致文呢？不，梁致文不能称为“小子”，梁致文是个不折不扣的谦谦君子，他和梁致中简直不像一个娘胎里出来的，致中粗犷豪迈，致文儒雅谦和。他们兄弟二人，倒真是各有所长！如果把两个人“都来打破，用水调和”，变成一个，准是“标准型”。

想到这儿，她不自禁地就笑了起来，她自己的笑声把她自己惊动了，这才觉得手臂被脑袋压得发麻。抽出手臂，她看了看表，怎么？居然还不到六点！时间过得可真缓慢，翻了一个身，她拉起棉被，裹着身子，现在不能起床，现在还太早，如果起了床，又该被父亲笑话，说她是“夜猫子投胎”的“疯丫头”了。闭上眼睛，她正想再睡一会儿，蓦然间，楼下客厅里的电话铃响了起来，清脆的铃声打破了黎明的寂静。她猛地就从床上直跳起来，直觉地感到，准是梁家兄弟打来找她的！翻身下床，她连拖鞋也来不及穿，就直冲到门口，打开房门，光着脚丫子连蹦带跳地跑下楼梯，嘴里不由自主地叽哩咕噜着：

“就是妈不好，所有的卧室里都不许装分机，什么怪规矩，害人听个电话这么麻烦！”

冲进客厅，电话铃已经响了十几响了，抓起听筒，她气喘吁吁地嚷：

“喂！哪一位？”

“喂！”对方细声细气的，居然是个女人！“请问……”怯怯的语气中，却夹带着某种急迫和焦灼。“是不是夏公馆？”

“是呀！”夏初蕾皱皱眉，心里有些犯嘀咕，再看看表，才五点五十分！什么冒失鬼这么早打电话来？

“对不起，”对方歉然地说，声音柔柔的，轻轻的，低沉而富磁性，说不出的悦耳和动人。“我请夏大夫听电话，夏……夏寒山医生。”

“噢！”夏初蕾望望楼梯，这么早，叫醒父亲听电话岂不残忍？昨晚医院又有急诊，已经弄得三更半夜才回家。“他还在睡觉，你过两小时再打来好吗？”她干脆地说，立即想挂断电话。

“喂喂，”对方急了，声音竟微微发颤，“对不起，抱歉极了，但是，我有急事找他，我姓杜……”

“你是他的病人吗？”

“不，不是我，是我的女儿。请你……请你让夏大夫听电话好吗？”
对方的声音里已充满了焦灼。

哦，原来是她的小孩害了急病，天下的母亲都一个样子！夏初蕾的同情心已掩盖了她的不满和不快。

“好的，杜太太，我去叫他。”她迅速地说，“你等一等！”

把听筒放在桌上，她敏捷而轻快地奔上楼梯，直奔父母的卧房，也没敲门，她就扭开门钮，一面推门进去，一面大声地嚷嚷着：

“爸，有个杜太太要你听电话，说她的小孩得了急病，你……”

她的声音陡地停了，因为，她一眼看到，父亲正拥抱着母亲呢！父亲的头和母亲的紧偎在一起。天哪！原来到他们那个年纪，照样亲热得厉害呢！她不敢细看，慌忙退出室外，砰然一声关上门，在门外直着喉咙喊：

“你们亲热完了叫我一声！”

念苹推开了她的丈夫，从床上坐了起来，望着夏寒山，轻蹙着眉梢，微带着不满和尴尬，她低低地说：

“跟你说不要闹，不要闹，你就是不听！你看，给她撞到了，多没意思！”

“女儿撞到父母亲亲热，并没有什么可羞的！”夏寒山说，有些萧索，有些落寞，有些失望。他下意识地打量着念苹，奇怪结婚了二十余年，她每日清晨，仍然新鲜得像刚挤出来的牛奶。四十岁了，她依旧美丽。成熟，恬静，而美丽。有某种心痛的感觉，从他内心深处划过去，他瞅着她，不自禁地问了一句：“你知道我们有多久没有亲热过了？”

“你忙嘛！”念苹逃避似的说，“你整天忙着看病出诊，不到三更半夜，不会回家，回了家，又累得什么似的……”

“这么说，还是我冷落了你了？”寒山微憋着气问。

“怎么了？”念苹注视着他，“你不是存心要找麻烦吧？老夫老妻了，难道你……”她的话被门外初蕾的大叫大嚷声打断了：

“喂喂，你们还要亲热多久？那个姓杜的女人说啊，她的女儿快死了！”姓杜的女人？夏寒山忽然像被蜜蜂刺了一下似的，他微微一跳，笑容从他的唇边隐去。他站起身来，披上晨褙，打开了房门，他在女儿那锐利而调侃的注视下，走出了房间。初蕾笑吟吟地望着他，眼珠骨溜溜地打着转。

“对不起，爸。”初蕾笑得调皮。“不是我要打断你们，是那个姓杜的女人！”

姓杜的女人！不知怎的，夏寒山心中一凜，脸色就莫名其妙地变色了。他迅速地走下楼梯，几乎想逃避初蕾的眼光。他走到茶几边，拿起听筒。

初蕾的心在欢唱，撞见父母亲的亲热镜头使她开心，尤其在这个早晨，在她胸怀中充满闪耀的光点的这个时候，父母的恩爱似乎也是光点中的一点，大大的一点。她嘴中轻哼着歌，绕到夏寒山的背后，她注视着父亲的背影。四十五岁的夏寒山仍然维持着挺拔的身材，他没发胖，腰杆挺得很直，背脊的弧线相当“标准”，他真帅！初蕾想着，他看起来永远只像三十岁，他没有年轻人的轻浮，也没有中年人的老成。他风趣，幽默，而善解人意。她欢唱的心里充塞着那么多的热情，使她忘形地从背后抱住父亲的腰，把面颊贴在夏寒山那宽阔的背脊上。夏寒山正对着听筒说话：

“又晕倒了？……嗯，受了刺激的原因。你不要太严重……好，我懂了。你把我上次开的药先给她吃……不，我恐怕不能赶来……我认为……好，好，我想实在没必要小题大作……好吧，我等下来看看……”

初蕾听着父亲的声音，那声音从胸腔深处发出来，像空谷中的回

音在震响。终于，夏寒山挂断了电话，拍了拍初蕾紧抱在自己腰上的手。

“初蕾，”夏寒山的声里洋溢着宠爱，“你今年已经二十岁了吧？”

“嗯，”初蕾打鼻子里哼着，“你的意思是说，我不该再像小娃娃一样黏着你了。”

“原来你知道我的意思。”夏寒山失笑地说。

初蕾仍然紧抱着寒山的腰，身子打了个转，从父亲背后绕到了他的前面，她个子不矮，只因为寒山太高，她就显得怪娇小的，她仰着脸儿，笑吟吟地望着他，仿佛在欣赏一件有趣的艺术品。“爸，你违背了诺言。”

“什么诺言？”

“你答应过我和妈妈，你在家的时间是我们的，不可以有病人来找你，现在，居然有病人找上门来了。这要是开了例，大家都没好日子过。所以，你告诉那个什么杜太太，以后不许了！”

“嗨！”寒山用手捏住初蕾的下巴。“听听你这口气，你不像我女儿，倒像我娘！”

初蕾笑了，把脸往父亲肩窝里埋进去，笑着揉了揉。再抬起头来，她那年轻的脸庞上绽放着光彩。

“爸。”她忽然收住笑，皱紧眉头，正色说，“我发现我的心理有点问题。”

“怎么了？”寒山吓了一跳，望着初蕾那张年轻的、一本正经的脸。“为什么？”

“爸，你看过张爱玲的小说吗？”

“张爱玲？”寒山怔怔地看着女儿，“或者看过，我不记得了。”

“你连张爱玲都不知道，你真没有文化！”初蕾大大不满，嘟起了嘴。

“好吧，”寒山忍耐地问，“张爱玲与你的心理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她有一篇短篇小说，题目叫‘心经’，你知道不知道？”

“我根本没文化，怎么知道什么‘心经’？其实，心脏没有筋，人身上的筋络都有固定位置，脚上就有筋……”

“爸爸！”初蕾喊，打断了父亲，“你故意跟我胡扯！你用贫嘴来掩饰你的无知，你的孤陋寡闻……”

“嗯哼！”寒山警告地哼了一声，望着女儿。“别顺着嘴说得太高兴，那有女儿骂爸爸无知的？真不像话！”他捉住了初蕾的手臂，微笑又浮上了他的嘴角。“初蕾，你不是《心经》里的女主角，如果我猜得不错，那女主角爱上了她的父亲！”

“哈！爸爸，原来你看过！”初蕾愕然地瞪大眼睛。

“你呢？你才不爱你的老爸哩，”寒山继续说，笑容在他唇边扩大。“你的问题，是出在梁家两兄弟身上，哥哥也好，弟弟也不错，你不知道该选择谁，又不能两者得兼……”

“噢！”初蕾大叫了一声，放开怀抱父亲的手，转身就往楼上冲去，一面冲，一面涨红了脸叫，“我不跟你乱扯了！你毫无根据，只会瞎猜！”

寒山靠在沙发上，抬头望着飞奔而去的女儿，那苗条纤巧的身子像只彩色的蝴蝶，翩翩然地隐没在楼梯深处。他站在那儿，继续望着楼梯，心里有一阵恍惚，好一会儿，他陷入一种深思的状态中，情绪有片刻的迷乱。直到一阵缜縻的衣服声惊动了他，他才发现，不知何时，念苹已从楼梯上拾级而下，停在他的面前了。

“怎样？跟女儿谈出问题来了？”念苹问。

“哦？”他惊觉了过来。“是的，”他喃喃地说，“这孩子长大了。”

“你今天才发现？”念苹微笑地问。

“不，我早就发现了。”

念苹去到餐厅里，打开冰箱，取出牛奶、牛油、和面包，平平静静地说：

“别担心初蕾，她活得充实而快乐。你……”她咽住了要说的话，偷眼看他，他正半倚在沙发上，仍然是一股若有所思的样子。早晨的阳光已从窗口斜射进来，在他面前投下一道金色的、闪亮的光带。她拿出烤面包机，烤着面包，不经心似的说：“你该去梳洗了吧？我给你弄早餐，既然答应去人家家里给孩子看病，就早些去吧！免得那母亲担心！”

寒山吃惊似的抬起头来，望着念苹。她那一肩如云般乌黑的头发，披散在背上，薄纱般的睡衣，拦腰系着带子，她依然纤细修长，依然美丽动人。他不自禁地走过去，烤面包的香味弥漫在空气中，却盖不住她发际衣襟上的幽香。他仔细地、深深地凝视她，她迎着他的目光，也一瞬不瞬地注视着他。他再一次觉得心中掠过一阵痛楚，不由自主地，他伸出手去，把她揽入怀中，他的头轻俯在她的耳边。

“念苹，你有没有想过，我们可以再要一个孩子！”

“什么？”她吃惊地推开他，大睁着眼睛，“你发疯了？怎么忽发奇想？初蕾都二十岁了，我也老了，怎么再生孩子？何况，你现在要孩子干吗？”

“我一直喜欢孩子，”寒山微微叹了口气。“初蕾大了，总有一天要离开我们，或者，添一个孩子，会使我们生活中多一些乐趣……”

“你觉得——生活枯燥乏味吗？”她问，语气里带着抹淡淡的悲哀。

“不是枯燥乏味！”他急忙说，“而是刻板。很久以来，我们的生活像一个电钟，每天准确固定地行走，不快不慢地、有条不紊地行走……”

“只要电钟不停摆，你不该再不满足，”她幽幽地打断他，垂下眼睛。她语气中的悲哀加重了。“或者，我们缺少的，不是孩子。二十

年的婚姻是条好长好长的路，你是不是走累了？你疲倦了？或者，是厌倦了？我老了……”

“胡说！”他粗声轻叱，“你明知道你还是漂亮！”

“却不再吸引你了！再也没有新鲜感了……”

“别说！”他阻止地低喊，用手压住她的头，下意识地抚摸着她的头发。一时间，他们两个都不说话，只是静静地站着，悄悄地依偎着，室内好安静好安静，阳光洒了一屋子的光点。初蕾从卧室里跑出来了，她已换了一身简单而清爽的服装，红格子的衬衫，黑灯心绒的长裤，挽着裤管，穿了双半统的靴子。今天要郊游，今天要去海边吃烤肉，她拎着一个旅行用的牛仔布口袋，跳跳蹦蹦地跑下楼梯。

蓦然间，她收住脚步，手中的口袋掉到地下，骨碌碌地、砰砰碰碰地滚到楼梯下去了。这声音惊动了寒山夫妇，慌忙彼此分开，抬起头来，初蕾正呆愣愣地站在楼梯上，嘴巴微张着，像看到什么妖怪似的。半晌，她才伸手拍着自己的额，惊天动地般喊了起来：“天啊，今天是什么日子？是情人节呢？还是你们的结婚纪念日？”念苹的脸居然涨红了。走到餐桌边，她掩饰似的又拿起两片面包，顾左右而言他：

“初蕾，要吃面包吗？”

“要！当然要！”初蕾笑嘻嘻地跑了过来，浑身洋溢着青春的气息，年轻的脸庞上绽放着光彩，她本身就像一股春风，带着醉人的、春天的韵味。她直奔到母亲旁边，抓起了一片刚烤好的面包。“我马上走，不打扰你们！”她说，对母亲淘气地笑着。“你们像一对新婚夫妇！”她咬了一口面包，看看母亲，又看看父亲，满足地、快活地轻叹了口气。

“幸福原来是这样的！”她口齿不清地叽咕着，走过去捡起自己的手提袋，望着窗子外面。

窗外是一片灿烂的、金色的阳光。

第二章

这不是游海的季节，夏天还没开始，春意正浓。海边，风吹在人身上，是寒恻恻而凉飕飕的。夏初蕾却完全不畏寒冷，脱掉了靴子，沿着海边的碎浪，她赤脚而行。浪花忽起忽落，扑打着她的脚背和小腿，溅湿了裤管，也溅湿了衣裳。她的袖子卷得高高的，因为，不时，她会弯腰从海浪里捡起一粒小贝壳，再把它扔得远远的。她的动作，自然而然地带着种舞蹈般的韵律，使她身边的梁致文，不能不用欣赏的眼光注视着她那毫不矫情、却优美轻盈的举动。

“我不喜欢文学家，他们都是酸溜溜的。”初蕾说，又从水里捡起一粒贝壳，仔细地审视着。

“你认识几个文学家？”梁致文问。

“一个也不认识！”

“那么，你怎么知道他们是酸溜溜的？”

“我猜想！”初蕾扬了扬眉毛。“而且，自古以来，文学家都是穷光蛋！那个杜老头子，住在茅草棚里，居然连屋顶上的茅草都保不住，给风刮走了，他还追，追不到，他还哭哩！真‘糗’！”

“有这种事？”梁致文皱拢了眉毛，思索着，终于忍不住问，“杜

老头子是谁呀？”

“鼎鼎大名的杜甫，你都不知道吗？”初蕾大惊小怪地，“亏你还学文学！”

“噢！”梁致文微笑了。“搞了半天，你在谈古人啊！你是说那首‘八月秋高风怒号，卷我屋上三重茅’的诗，是吗？”

“是呀，三重茅草卷走就卷走了吧，他还追个什么劲？茅草被顽童抱走了，他还说什么‘南村群童欺我老无力，忍能对面为盗贼，公然抱茅入竹去，唇焦舌燥呼不得……’真糗！真糗！这个杜老头啊，又窝囊，又小器！又没风度！许多人都说杜甫的诗好，我就不喜欢。小孩子抱了他的茅草，他就骂人家是盗贼，真糗！真糗！我每次念到这首诗就生气！你瞧人家李老头，作诗多有气魄，‘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！’念起来就舒服。‘俱怀逸兴壮思飞，欲上青天揽明月！’够味！豪放极了！‘我本楚狂人，狂歌笑孔丘！’棒透了！我喜欢李老头，讨厌杜老头！”

梁致文侧过头来看着她，落日的余晖正照射在她身上脸上，把她浑身都涂上了一抹金黄。她浓眉大眼，满头被风吹得乱糟糟的头发，面颊红红的，嘴唇轻快地蠕动着，那一大段话像倒水般倾了出来，流畅得像瀑布的宣泄。他看呆了。

夏初蕾扔掉了手里的贝壳，弯腰再拾了一枚。站直身子，她接触到他的眼光，他的眼睛深邃而闪亮。每当她接触到他的眼光，她就不由自主地心跳。她总觉得梁致文五官中最特殊的就是这对眼睛。它们像两口深幽的井，你永远不知道井底藏着什么，却本能地体会到那里面除了生命的源泉外，还有更丰富更丰富的宝藏。从认识梁家兄妹以来，初蕾就被这对眼睛所迷惑，所吸引。现在，她又感受到那种令她心跳的力量。

“你盯着我干吗？”她瞪着眼睛问。为了掩饰她内心深处的波动，

她的语气里带着种挑衅的味道。“我明白，你不同意我的看法，你们学文的，都推崇杜甫！你心里准在骂我什么都不懂，还在这儿大发谬论！”

“不。”梁致文紧盯着她，眉尖眼底，布满了某种诚挚的、深沉的温存。这温存又使她心跳。“我在想，你是个很奇怪的女孩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你整天嘻嘻哈哈的，跳跳蹦蹦的，像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孩子，可是，你能把李白和杜甫的诗倒背如流。”

“哈！”初蕾的脸蓦然涨红了。“这有什么稀奇！你忘了我妈是学中国文学的，我还没学认字，就先跟着我妈背唐诗三百首，爸的事业越发达，我的诗就背得越多。”

“怎么办呢？”

“爸爸总不在家，妈妈用教我背诗作为消遣呀！”

“即使如此，你还不简单！”梁致文的眼光更温存了，更深邃了，温存得像那轻涌上来、拥抱着她的脚踝的海浪。“初蕾……”他低沉地说，“你知道？你是我认识的女孩子中，最有深度……”

“哇！”初蕾大叫，慌忙用双手遮住耳朵，脸红得像天边如火的夕阳。她忙不迭地、语无伦次地喊：“你千万别说我有深度，我听了浑身的鸡皮疙瘩都会起来。你别受我骗，我最会胡吹乱盖，今天跟你谈李老头杜老头，明天跟你谈海老头哈老头……”

“海老头哈老头又是什么？”梁致文稀奇地问。

“海明威和哈代！”初蕾叫着说，“知道几个中外文学家的名字也够不上谈深度，我最讨厌附庸风雅卖弄学问的那种人，你千万别把我归于那一类，那会把我羞死气死！我是想到哪儿说到哪儿，我的深度只有一张纸那么厚！我爸说得对，我永远是个疯丫头，怎么训练都当不成淑女……”

“谁要当淑女？”一个浑厚的声音，鲁莽地插了进来。在初蕾还没弄清楚说话的是谁时，梁致中已一阵风般从她身边卷过去，直奔向前面沙滩上一块凸出的岩石。初蕾站定了，另一个高大的影子又从她身边掠过去，直追向梁致中，是那个傻小子赵震亚！这一追一跑的影子吸引了初蕾的注意力，她大叫着说：“你们在干什么？”

“比赛谁先爬到岩石顶上！”梁致中头也不回地喊。

初蕾的兴趣大发，卷了卷裤脚，她喊着：

“我也要参加！”

“女孩子不许参加！”梁致中嚷，“摔了跤没人扶你！”

“谁会摔跤？谁要你扶？”初蕾气呼呼地，“我说要参加就是要参加！而且要赢你们！”

放开了脚步，她也对那岩石直奔而去。

梁致文呆立在那儿，愣愣地看着初蕾那奔跑着的身影。她的腿匀称而修长，轻快地踏着海水狂奔。她的衬衫早已从长裤里面拉了出来，对风鼓动得像旗子。她那短短的头发在海风中飞扬，身子灵活得像一只羚羊。

初蕾已快追上了赵震亚，她在后面大叫：

“赵震亚！”

“干什么？”赵震亚一边跑，一边喘吁吁地问。他那大头大身子，使他奔跑的动作极为笨拙。

“致秀在叫你！”初蕾嚷着。

“叫我做什么？”赵震亚的脚步缓了下来。

“她有话要对你说！”

“什么话？”赵震亚的脚步更慢了。

“谁知道她有什么知心话要对你说！”初蕾追上了他，大声地嚷着，“你再不去，当心她生气！”

“是！”那傻小子停住了脚步，慌忙转过身子往回头就跑。

初蕾笑弯了腰，边笑边喘，她继续向梁致中追去。致中可不像赵震亚那样好追，他结实粗壮而灵活，长长的腿，每跨一步就有她三步的距离，她眼看追不上，又依样葫芦，如法炮制，大叫着：

“梁致中！”

梁致中已跑到岩石下面，对初蕾的呼唤，他竟充耳不闻，手脚并用，他像猿猴般在那岩石上攀爬。初蕾急了，放开喉咙再喊：

“致中！梁致中！等我一下！”

“鬼才会等你！”致中嚷了回来。

“不等就不等！”初蕾咬牙喊，“你看看我追得上你追不上！”

“哈！”致中大笑。“你要追我吗？我梁致中别的运气不好，就是桃花运最好，走到哪儿都有女孩子追！”

“梁致中，你在胡说些什么？”初蕾恨恨地喊。

“我胡说吗？是你亲口说要追我呀！”

“贫嘴！你臭美！”

“我不臭美，是你不害臊！”

“要死！”初蕾冒火地叫，身子继续往前冲，猛不防，她的脚碰到了一块水边的浮木，身子顿时站不稳，她发出一声尖叫：

“哎哟！糟糕！”

刚喊完，她整个身子就摔倒在沙滩上了。沙滩边一阵混乱。初蕾躺在地上，一时间，竟站不起来，只是咬着牙哼哼。梁致文、梁致秀，和赵震亚都向她奔过去，围在她的身边。梁致秀蹲下身子，用手抱住她的头，急切地问：

“怎么了？初蕾？摔伤了那儿？”

初蕾往上看，赵震亚傻傻地瞪着她，一脸大祸临头的样子。梁致文微蹙着眉头，眼睛里盛满了关切与怜惜。梁致秀是又焦灼又关心，

不住口地问着：

“到底怎样？伤了那儿？”

“致秀，”致文蹲下身子，“你检查她的头，我检查她的腿。”

初蕾慌忙把腿往上缩了缩，嘴里大声地呻吟，要命，那该死的梁致中居然不过来！她悄悄地对致秀眨了眨眼睛，嘴里的呻吟声就更夸张了：

“致秀，哎哟……我猜我的腿断了！哎哟……我想我要晕倒了。哎哟……哎哟……”

致秀的眼珠转了转，猛然间醒悟过来了。原来这鬼丫头在装假，想用诱兵之计！她想笑，圆圆的脸蛋上就涌上了两个小酒窝。她偷眼看她的大哥梁致文，他的脸色因关切而发白了。她再偷眼去看她的二哥梁致中：天哪！那家伙竟然已经高踞在岩石的顶端，坐在那儿，正从裤子口袋里取出口琴，毫不动心地吹奏起口琴来了。

初蕾的“哎哟”声还没完，就听到致中的口琴声了，她怔了怔，一骨碌从地上爬起来，抬头一看，梁致中正高高地坐在那儿，笑嘻嘻地望着他们，好整以暇地吹奏着《桑塔露琪亚》。她这一怒非同小可，跺了一下脚，她咬牙切齿地骂了一句：

“混蛋！”

就拔腿又对岩石的方向跑去。她这一跑，赵震亚可傻了眼了，他直着眼睛说：

“她不是腿断了吗？”

“她的腿才没断，”致秀笑着瞪了赵震亚一眼，“是你太驴了！”

致文低下头去，无意识地用脚踢着沙子，他发现了那绊倒初蕾的浮木，是一个老树根。他弯腰拾起了那个树根，树根上缠绕着海草和绿苔，他慢腾腾地用手剥着那些海草，似乎想把它弄干净。致秀悄悄地看了他一眼，低声自言自语地说：

“看样子，她没吓着要吓的人，却吓着了别人！”

“你在说什么？”赵震亚傻呵呵地问。

“没说什么！”致秀很快地说，笑着。“你们两个，赶快去帮我生火，我们烤肉吃！”

在岩石上，致中的《桑塔露琪亚》只吹了一半，初蕾已爬上岩石，站在他的面前了。他抬眼看看她，动也没动，仍然自顾自地吹着口琴。初蕾鼓着腮帮子，满脸怒气，大眼睛冒火地、狠狠地瞪着他。他迎视着她的目光，那被太阳晒成微褐的脸庞上，有对闪烁发光的眼睛和满不在乎的神情。她眼底怒气逐渐消除，被一种近乎悲哀的神色所取代了。她在他面前坐了下来，用双手抱住膝，一瞬也不瞬地看着他。

他把一支曲子吹完了，放下了口琴。

“你的嘴巴很大。”她忽然说。“丑极了。”

“嗯。”他哼了哼。“适合接吻。”

“不要脸。你怎么不说适合吹口琴？”

他耸耸肩。

“我接吻的技术比吹口琴好，要不要试一试！”

“你做梦！”

他再耸耸肩。

“你的眉毛太浓了，眼睛也不够大，”她继续说，“有没有人告诉过你，你没有致文漂亮？”

他又耸肩。“是吗？”他问，满不在乎。拿起口琴，他放到唇边去，刚吹了两个音，初蕾劈手就把口琴夺了过去，恨恨地嚷着说：

“不许吹口琴！”

“你管我！”他捉住了她的胳膊，命令地说，“还给我！拿来！”

“不！”她固执地、大大的眼睛在他的眼前闪亮。他们对峙着，他抓紧了她的胳膊，两人的脸相距不到一尺，彼此的呼吸热热地吹在